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6日下午15:30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期10A栋2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1月20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李瑞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议案一：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熊俊杰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熊俊杰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聘任审计经理的议案

聘任冯振华先生为公司审计部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冯振华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熊俊杰先生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中国国籍，1992 年生，本科学历，具有深交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中国法律职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会计从业资格。曾供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部，中青宝内部审计部，现供职于公司证券投资项目管理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熊俊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冯振华先生 公司审计部经理

中国国籍，199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曾供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部，现供职于公司内部审计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振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